

乌鲁木齐楼庄子供水工程（变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0月8日，乌鲁木齐水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乌鲁木齐楼庄子供水工程（变更）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乌鲁木齐水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及特邀环保专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的汇报，现场检查核实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审阅并核查了有关资料，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及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乌鲁木齐楼庄子供水工程（变更）位于乌鲁木齐市乌鲁木齐县，其中楼庄子水厂位于楼庄子水库下游约800m处，中心地理坐标为：E87° 4' 5.787"，N43° 34' 28.647"；亚心调蓄水池管理站位于乌鲁木齐县亚欧大陆中心北侧约2.5km处，中心地理坐标为：E87° 20' 14.978"，N43° 41' 53.646"；一号台地管理站位于乌鲁木齐市一号台地南园路和西一路交叉口西侧，中心地理坐标为：E87° 17' 55.896"，N43° 48' 15.811"。

项目建设楼庄子水厂一座，处理规模20万m³/d，包括预沉池、综合净水车间、污泥组合池、脱水机房及平衡池、综合加药间、综合辅助车间、水厂综合楼、门卫及其它构筑物；亚心调蓄水池管理站一座，主要包括2座清水池、综合附属车间、管理用房；一号台地调蓄水池管理站一座，主要包括2座清水池，综合附属车间、管理用房。此外，包括原水管线0.8km，清水管线58.759km。管线采用球墨铸铁管，过障碍处采用钢管。其中管线需通过隧洞敷设，全线隧洞共三处，其中亚心管理站至一号台地管理站两处、净水厂至亚心管理站一处，按由北向南分为1号隧洞、2号隧洞、3号隧洞，长度分别为1202m、956m、1314m。

项目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2023年10月建成投入试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0月24日，原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对《乌鲁木齐楼庄子供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批复文号为：乌环评审（2018）385号。

2024年9月29日重新报批环评手续，并取得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乌环评审（2024）205号。

2024年1月25日，完成本项目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65010022866038X3007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69898.5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681万元，占总投资的0.9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乌鲁木齐楼庄子供水工程及配套附属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与核实，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建设内容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楼庄子水厂和亚心调蓄水池管理站生产和生活废水通过防渗化粪池收集，由乌鲁木齐水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排水公司吸污拉运至乌鲁木齐市排水管网；一号台地调蓄水池管理站生产和生活废水直接排入一号台地市政排水管网。

（二）废气

运营期间楼庄子水厂职工食堂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楼庄子水厂的水泵类、搅拌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安装墙体隔声，并加强设备维护保养来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液废样及包装、废果残渣、废RO膜、栅渣、污

泥和生活垃圾。废液废样及包装属于危险废物，通过危废暂存间进行储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净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委托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干化预处理后拉运至五彩湾新疆神彩东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废填埋厂进行处理。更换下废 RO 膜由厂家回收。使用次氯酸钠、高锰酸钾、絮凝剂、助凝剂等药品产生废弃的包装，可利用的回收利用，其余部分作为生活垃圾处理。楼庄子水厂内员工的生活垃圾委托新疆大美居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拉运至乌鲁木齐市米东固废综合处理厂进行处理。亚心调蓄水池管理站和一号台地调蓄水池管理站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设备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抹布至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新疆鑫鸿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五）生态环境

本项目施工期间通过合理安排施工工期和工序，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采取了洒水降尘措施，合理堆放土石方，并对临时占地进行了恢复。本项目实际扰动面积为 224.48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为 22.83hm²，临时占地面积为 201.65hm²。占地类型主要为草地、林地及未利用地。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了平整，无施工期遗留问题。弃渣过程中，采取了土地平整的工程措施，以及采取洒水措施，减少弃渣及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污染。弃渣场现状地表已形成了“结皮”，水土流失影响较小。

（六）其他

2024 年 1 月 25 日，完成本项目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65010022866038X3007W。

四、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

本项目楼庄子水厂和亚心调蓄水池管理站生产和生活废水通过防渗化粪池收集，由乌鲁木齐水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排水公司吸污拉运至乌鲁木齐市排水管网；一号台地调蓄水池管理站生产和生活废水直接排入一号台地市政排水管网，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预沉池及清水溢流池应急排放口排放的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期间职工食堂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楼庄子水厂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固废均得到合理妥善的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由于项目污染因素简单,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技术可行,措施有效。

六、验收结论

乌鲁木齐楼庄子供水工程(变更)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经验收工作组评议,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1) 建立和完善相关环保规章制度,在日常工作中各部门工作人员要认真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同时保证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

(2) 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长:

李石金

验收组成员:

郝博 谢东亭 张涛

单位:乌鲁木齐水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